**南芬区财政局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社会公开稿）**

根据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3年4月10日至5月31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我局进行了常规巡察。8月10日，区委巡察组对财政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视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严肃认真地布置整改工作

（一）精心部署，迅速启动整改工作

我局党组坚持把落实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迅速启动整改工作。一是全面安排部署。立即召开局领导班子会议，主动认领问题，逐条剖析成因，集中研究措施，制定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上报第一巡察组，形成了党组书记和班子成员全力以赴抓整改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二是成立整改领导小组。我局党组召开会议专门成立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领导小组，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为成员，全面负责起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三是坚持领导带头。我局党组坚持严格要求，以身作则，示范带动整改工作深入开展。局党组召开会议，结合巡察反馈意见，班子成员带头深挖问题，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率先从自身找问题、抓整改、促提升，形成领导带头的整改氛围。

（二）严格实施，确保问题整改成效

我局党组始终把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高标准、严要求，深挖问题根源，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有效的办法、最果断的措施，扎实推进整改工作。一是落实整改责任。根据反馈意见，逐条列出整改措施，制定了《南芬区财政局党组关于落实区委第一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做到了责任到人、扛责上肩，确保了每一个问题有人抓、有人管、有人落实。二是加速推进工作。按照整改时限，对所有整改问题列出时间表，严肃纪律性，确保所有整改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得最大化的整改效果。三是加强督办跟进。建立问题整改督办机制，及时掌握整改进度，研究解决困难问题，扎实推进问题整改落地生根。同时，抽调专门人员从严从实对各责任人的整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并及时听取督查情况汇报，约谈整改工作滞后的问题负责人，以坚决的态度和有效的措施推动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三）多措并举，全面提升整改成效

一是坚持长短结合。对问题整改不搞“一刀切”，结合问题性质和实际情况，坚持长短结合、分类整改，保证整改质量。对问题具体、具备整改条件的，做到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要求在限定期内整改到位，并着力构建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再次发生；对需要上级支持解决的，主动汇报，争取支持，尽快整改。

二是坚持建章立制。把整改过程转化为建章立制的过程，坚持个性问题彻底整改、共性问题边整改边建立长效机制的办法，扎好制度“笼子”，从源头上避免问题回潮反弹，尽可能延伸整改实效。

三是坚持结合业务。坚持把整改效果转化为推进工作落实的执行力，在推动工作中体现整改成效。整改期间，党员干部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担当意识显著增强，各项业务工作得到长足进展，问题整改推动业务工作落实的效果得以充分体现。

二、切实有效地推动具体问题的整改

区财政局党组将区委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逐项制定整改措施，逐条推进整改落实。截至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毕。

（一）聚焦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方面问题的整改

1.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决策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不到位，存在学用结合不紧密，重形式、轻实效等问题。

**整改工作和成效：**对全局党员干部认真开展思想教育，提高大家对政治理论学习的思想认识和重视程度，提高大家理论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自觉性；健全完善各项学习计划，实现学习常态化。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2.贯彻落实国家安全教育责任不到位，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不深入、不全面。

**整改工作和成效：**一是制定学习计划。二是由党组书记亲自上关于国家安全的专题党课。三是悬挂国家安全教育条幅，通过舆论引导宣传、动员、组织各方力量共同维护国家安全。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3.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不到位。

**整改工作和成效：**一是依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等文件，加大各单位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力度。督促各单位部门做好资产清查、盘活闲置资产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提高使用效益；通过财政业务微信群指导各单位部门做好资产月报及系统操作，指导资产处置工作；8月24日组织全区所有预算部门的财务人员进行培训。

**整改工作和成效：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4.优化营商环境氛围不浓厚。

**整改工作和成效：**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做好政策宣传，已在政府网站上公开相关政策；已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涉企收费目录，公开内容包括收费项目和文件依据，积极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并做好政策更新工作；进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工作；做好养殖业、种植业保险区级配套资金保障工作，将资金纳入年度预算。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5.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力度不够。

**整改工作和成效：**对每月到期的政府性债务，按照还款金额积极筹措资金拨付，无违约事件发生。稳步化解存量债务，每年制定还款计划并纳入预算。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6.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不到位。

**整改工作和成效：**针对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重要议事日程，与其他重点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跟进。召开全局意识形态专题会，把思想统一到局党组决策部署上来。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7.落实巡察整改不到位，长效化、常态化不足。

**整改工作和成效：**已对2022年度会计账簿进行装订归档。加强日常财务管理，规范会计科目使用，加强会计审核。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存在的问题

8.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识不强，开展党员廉政教育不深入。

**整改工作和成效：**督促各班子成员持续开展“四种形态”谈心谈话，主动查找工作中的问题和不足，不断促进工作质效的提升。局党组结合部门实际，召开党员干部大会，提高大家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重视程度，夯实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9.执行财经纪律不严格。

**整改工作和成效：**严肃财经纪律，对相应费用支出严格把关，组织财务人员对财务相关方面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及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已加强财务人员系统培训，杜绝此类问题发生。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10.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规范、不全面。

**整改工作和成效：**明确了会议记录要求和签到要求，确保会议记录要素齐全、内容详实，签到记录完整准确。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1.党建基础工作不扎实。

**整改工作和成效：**规范工作人员对会议记录和资料收集整理工作，确保工作落到实处。规范党日活动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学习制度，制定“三会一课”学习方案，进一步规范党建工作。重新构建“学习强国”财政局组织架构，有党组书记亲自督促全局党员干部日常学习内容。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12.“三重一大”制度执行不严格。

重新修订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议事、决策的程序，明确专人负责记录会议内容，会后形成会议记录，确保会议记录全面清晰。

**整改进展情况：**已完成，长期坚持。

三、进一步深化巡察整改的思路举措

始终坚持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在前一阶段工作的基础上，突出坚持党的领导、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按照区委要求，针对本次巡察反馈问题，进一步发挥局党组的领导作用，不断加强巩固整改成果，将从严治党引向深入。

一是持续深入整改。坚持抓整改落实力度不减，对巡察组反馈的问题进一步深入研究，做长期地深入整改。对需要不断深化的突出问题，发扬钉钉子精神，持续用力，不达目的决不收兵。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事项，坚持挂账不销账，咬定青山不放松，久久为功，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是着力建章立制。在抓好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充分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建立健全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加快建立健全相关预防制度，让整改成果转化为干部职工思想上的“防腐剂”，行动上的“催化剂”。防止问题反弹回潮，狠下决心“不贰过”。

三是自觉担当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总支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做到领导认识到位、监督权力到位、教育管理到位、干部把关到位、执行纪律到位、检查问责到位，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紧紧抓在手上，推动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好转。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担当精神，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案件，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促使我局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积极有为，推动我区财政工作迈上新台阶。

以上是南芬区财政局落实区委巡察整改意见建议的整改情况，我们诚恳欢迎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对我们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13842440077；邮政信箱：本溪市南芬区中心路145号，邮编117000；电子邮箱nfqczj408@163.com。

 南芬区财政局党组

2023年11月28日